

教师必读文库

外国教育名家名作精读丛书

WaiGuo JiaoYu MingJiaMingZuo JingsDu GongShu

总主编 冯克诚



(第四辑·第十五卷)

[美]B·罗素

(B·Russell, 1872 - 1970)

中国社会和教育改造思想与文论选读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学苑音像出版社

教师必读文库

《外国教育名家名作精读丛书》

北京师联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 译

总主编 冯克诚



G40-02/38

(第四辑·第十五卷)

[美]B·罗素

(B·Russell, 1872 - 1970)

中国社会和教育改造思想与文论选读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出
学苑音像出版社 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外国教育名家名作精读丛书·第四辑/北京师联教育科学
研究所主编. —北京: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2005. 11

ISBN 7-80135-735-3

I. 外... II. 北... III. 教育名著-作品集-世界文
学 IV. I 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31424 号

外国教育名家名作精读丛书·第四辑

[美]罗素中国社会和教育改造思想与文论选读

北京师联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 译

总主编 冯克诚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学苑音像出版社

出版发行

★

北京密云红光印刷厂印刷

2006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1/32 印张:180 字数:4677 千字

ISBN 7-80135-735-3

全二十册定价:526.00 元(册均 26.30 元)

(ADD: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邮局 10 号信箱)

P. C.: 100024 Tel: 010-65477339 010-65740218(带 Fax)

E-mail: webmaster@BTE-book.com Http://www.BTE-book.com

教师必读文库
中外教育名家名作精读丛书
出版说明

教师职业化、专业化是当今世界教育改革共同关注的热点和焦点问题之一。教师职业素质素养达到基本要求和提高,是当前教育改革和课程改革的急迫要求。为此,我们组织相关专家重新系统地、较完整地遍选、编译、评注了这套适合中小学教师职业阅读的《中外教育名家名作精读丛书》。其编选原则和方针是:

1. 从古至今,各时代、各地区和国家有代表性,和对当代及后世教育发生直接影响的教育家及其教育思想的代表作品、经典论述。教育家的教育实践风范和教育思想对当代和后世的影响远大于制度影响,同时,对现实教师的成长也有借鉴和参考作用。作为职业教师,总听说、总涉及但在学校图书馆里总缺乏的那些著作是我们这次系统编选的重点。

2. 全套分中国卷100种、外国卷100种,每二十种为一辑,共十辑,约200种,同时出齐。每种含教育家的生平、教育事迹、教育成就、教育思想评析和经典教育论著选读及注解解读导读两部分。这对于全面深刻和原原本本地了解学习、运用教育家的思想和著作是十分有益的。

编 者

2005年11月

目 录



外国教育名家名作精读丛书 第四辑·第十五卷

[美]罗素中国社会和教育改造思想与文论选读

上 篇

罗素的中国社会改造思想与教育改造观点

罗素的教育活动与教育著作	(1)
哲学思想的演变及基本观点	(2)
(一)新黑格尔主义阶段	(2)
(二)新实在论阶段	(3)
(三)逻辑原子论阶段	(4)
(四)中立一元论	(4)
(五)意义与真理	(5)
逻辑思想	(6)
中国社会改造思想	(7)
罗素思想评价	(15)
《教育与美好生活》与罗素的教育思想	(22)
附:读罗素讲演的感想	(25)
附:罗 素	(26)
附:关于罗素	(32)
(一)罗素的好恶	(32)
附:罗素对于退款兴学之意见	(34)

下 篇

罗素中国社会和教育改造文论选读

社会改造原理	(39)
教育之效用	(41)
在江苏省教育会招待会上的讲演	(43)
爱因斯坦引力新说	(44)
相对学说之意味	(45)
爱恩说与引力问题	(45)
爱恩氏学说之究竟	(46)
哲学问题	(47)
(一)现象与实体	(47)
(二)什么是物质	(56)
(三)主观的唯心论	(62)
(四)论理的唯心论	(70)
(五)神秘的唯心论	(77)
(六)因果观念(一)	(84)
(七)因果观念(二)	(91)
(八)因果观念(三)	(99)
(九)因果观念(四)	(106)
(十)知识与错误(一)	(113)
(十一)知识与错误(二)	(120)
(十二)知识与错误(三)	(126)
心的分析	(134)
(一)近代心理学家对于意识之批评(一)	(134)
(二)近代心理学家对于意识之批评(二)	(140)

(三)对于欲念的批评	(146)
(四)本能与习惯(一)	(153)
(五)本能与习惯(二)	(160)
(六)欲念与感情	(167)•
(七)欲 念	(176)
(八)生物从前的历史对于它现时遭际的影响	(181)
(九)内省法(一)	(190)
(十)内省法(二)	(196)
(十一)感觉与想像(一)	(202)
(十二)感觉与想像(二)	(208)
(十三)记 忆	(215)
(十四)记忆的信仰	(221)
(十五)真记忆	(228)

罗素的教育活动与教育著作

罗素(B·Russell, 1872—1970), 20 世纪英国声誉最著、影响最大的思想家之一。

他不仅对许多哲学问题进行了多方面的深入研究。而且, 对于数学、自然科学、教育等等许多领域极为关注, 写出不少有价值的论著。

罗素 1890 年进入剑桥大学三一学院专修数学, 到四年级转修哲学, 1894 年以优异成绩从道德科学(当时的哲学)系毕业。1895 年以《论几何学的基础》的论文被选为研究员。1901 年到 1910 年的 10 年间, 他与怀特海合作, 力图实现由逻辑推导出数学的纲领。1910 年回到剑桥大学当讲师, 讲授逻辑和数学原理, 1912 年他与维特根斯坦相遇, 诱发了其哲学思想上的转机, 这两位 20 世纪大哲学家的相遇, 引起了 20 年代欧洲哲学界的革命性的变革。1914 至 1917 年, 罗素参加反战运动, 1918 年由于两篇文章而被法庭以侮辱盟国的罪名判处 6 个月监禁。1920 年访问苏联、中国, 此后一直以写作和到美国讲学来维持生计, 1938 年应邀赴美国讲学, 在美国逗留了 5 年半, 1944 年回到英国, 在三一学院讲了两年的哲学, 1950 年获诺贝尔文学奖。1970 年去世。

他的主要著作有:《社会改造原理》(1916 年)、《自由之路》(1919 年)、《婚姻与道德》(1929 年)、《教育与美好生活》(1926 年)、《教育和社会秩序》(1932 年)、《西方哲学史》(1940 年)、《人类的知识: 其范围和限制》(1944 年)、《自传》(1967 年—1969 年)

罗素的主要贡献首先是在数理逻辑方面。他从逻辑出发, 创造了分析方法, 在逻辑哲学、认识论乃至本体论等纯粹哲学方面做出了

重大贡献,开辟了现代哲学的一个新方向,后来发展成为现代英美哲学中最有影响的哲学流派之一。

哲学思想的演变及基本观点

罗素自己申明,在他的哲学历程中有一个主要的分界,1899~1900年这两年采用了逻辑原子论哲学和数理逻辑中的皮亚诺技术(见皮亚诺,G.)。他认为,这次改变是一次革命,以后的一些改变属于演进的性质。实际上,罗素的哲学思想在20世纪以后,可分为两个重要阶段,即新实在论阶段和逻辑原子论阶段。然而,罗素自己却非常强调贯穿于这两个阶段中的共同东西,尤其是多元论观点和逻辑分析方法。

(一)新黑格尔主义阶段

罗素在青少年时期,深受J. S. 密尔思想的影响,甚至有人认为密尔是他非宗教意义上的教父。在剑桥大学当学生时,他接受的是德国哲学家I. 康德和G. W. F. 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后来他称自己在此阶段“一时走入唯心主义”。那时,他关于几何学的观点主要是康德派的,而关于数与量关系的论点纯然是黑格尔派的。凡是康德哲学和黑格尔哲学在观点上冲突的地方,他总是偏袒黑格尔。罗素于1898年末跟随G. E. 摩尔抛弃了黑格尔哲学的唯心主义、一元论和辩证法。摩尔强调事实是脱离经验而独立的,并且否定康德那一套铸造经验而不铸造外部世界的先天直观和范畴。罗素赞同摩尔这些观点。不同的是,他最关心否定黑格尔哲学中的一元论;最感兴趣的是“外在关系学说”。他的哲学由此进入新实在论阶段。

(二) 新实在论阶段

《莱布尼茨的哲学》和《哲学问题》是罗素这一阶段的代表性著作。前者提出了“外在关系学说”与新黑格尔主义的观点相对抗,后者是他受 L. 维特根斯坦影响前的这一阶段的哲学总结。《数学原理》也是他这个时期的重要作品。

罗素认为 F. H. 布拉德雷“内在关系说”中的一元论假定,对于象“先于”、“大于”等非对称的关系不能成立。他的结论是:“关系”一般的不等于两项所构成的整体的任何性质,也不能还原为主项或整体的性质。

所以,是外在的。罗素提出了多元论的观点,他认为,关系不可还原为主项及其性质,各个词项都处于外在关系之中。罗素否定内在的关系学说后,开始相信有一个非常充实的宇宙,相信点、瞬和粒子都是实际存在的实体,并且相信有一个共同的世界。他的想法是:凡不能证明为伪的东西都是真的;凡常识认为实在的就是实在的。由此走向关于精神与物质、一般与个别的二元论。

罗素指出,他(包括摩尔)与布拉德雷争论的要点,在于外在关系的实在性问题和分析方法的正当性问题。他的外在关系说使他摆脱黑格尔哲学转向了实在论,同时又为他的分析方法提供了前提。他曾用分析方法反驳 G. 巴克莱的主观唯心主义,并依据对感觉材料的知觉分析,指出对象、性质与意识的区别不可还原。他又用分析方法驳斥唯名论,指出,把一般概念还原为名称有根本困难,这是因为这种还原有赖于一个一般概念——相似,而相似又是一种不可还原的关系。

他还用分析方法限制实在论的一个信念,即不能否证的东西就一定存在,从而在实在概念中排除了一些不必要的实体。

(三) 逻辑原子论阶段

罗素和另一位著名的分析哲学家维特根斯坦,于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一起创立了逻辑原子论。他与怀特海合著的《数学原理》一书阐述的分析方法和逻辑结构主义,是建立逻辑原子论的必要条件。但是,只是在他受到维特根斯坦的影响之后,才真正确立了逻辑原子论思想和理论。他在这一阶段的代表作是:《我们对于外部世界的知识》和《逻辑原子主义哲学》。

罗素遵循复杂实体由简单实体构成的原则,主张用更简单、更清晰、更可靠的实体的关系去说明知识系统,使用“奥卡姆剃刀”削去不必要的实体,并且只要有可能,就用已知实体的结构替换对未知实体的推论。罗素的一个基本原则是:世界由事实构成;事实使一个命题为真或为假。这个原则的基础是:语言结构与世界结构一致;命题与事实相对应。他在不同事实中区分出原子事实,并相应地在不同的命题形式中区分出原子命题。他认为,一个原子命题表达一个原子事实,原子命题通过逻辑连词联结成分子命题,原子命题的真假取决于它与原子事实的关系,分子命题则是原子命题的真值函项,一切知识都可以用原子命题和分子命题来表述。罗素甚至声称,如果认识了所有原子事实,并且知道除此以外别无其他原子事实的话,理论上就能推出一切真理。后来,他放弃了这个看法。罗素强调的是要找到逻辑分析的原子,而不是物理分析的原子。

(四) 中立一元论

罗素的逻辑原子论又称绝对多元论,也包括心物二元论。1914年他批评美国实用主义者 W. 詹姆斯否认感觉中的主客体关系性质,他在 1918 年作逻辑原子论讲演时对此仍抱怀疑。但此后不久,

他就改信詹姆斯的中立一元论了。罗素指出,如果感觉基本上不具有关系性,就无须乎把心理上的和物理的东西看作是基本不同的。于是,生理学家认为是脑中物质的那种东西,在他那里被看作是由思想和感情而生成的,心和物的区别不过是排列上的不同。他宣称,构成我们经验世界的材料,既不是心,也不是物,而是介于二者之间、处于二者之上、又比二者更原始的东西,心和物都是复合的。罗素在《心的分析》和《物的分析》中认为,心和物都是感觉经验的逻辑构成品,它们仅仅是给事物分组的便当方式。有了这样的认识,对世界构造的描绘就大大简化了。他断言,放弃“主体”,传统的心物问题就可完全解决了。他公开承认,把感觉看作是心理世界和物理世界的共同的东西,把它们定义为心与物的交汇点,这不过是回到 19 世纪末 E. 马赫的主张。

(五) 意义与真理

罗素在认识论上对探讨“经验上的证据”的困难问题有着很大的兴趣。他用“注意到”代替“认识”,把问题转到对意义的分析上。他自称尽可能根据行为主义的原则给“意义”下定义。他认为,我们用一个字以及我们听见有人用这个字以后所引起的行为,都由因果律支配;一个字与其意义的关系正象这样的因果律。他指出,关于物的字,其意义就是其所指。

能了解一个代表物的字有 6 种方式:①在适当的情景中和适当的时候用这个字用得恰当;②当你听见这个字的时候你有适当的操作;③把这个字与另一个字相联结,那个字对于行为有适当的效果;④学这个字时把这个字和其所指的物相联系;⑤用这个字描写或创造一个想象的影像;⑥用这个字描写或追忆一个记忆中的影像。罗素明白这样定义和理解“意义”有很大限制。因为这样的定义和理解只能用于关于物的字,而不能用于象“比”这样的字;只能用于指

示或感叹的字,不能照样地用于叙述、想象、欲求或命令的字。所以问题并未详尽解决。

罗素早期对真理的定义,依赖于把感觉看成表示关系的事件。后来他主张,主要是信仰具有真假性质,一个信仰是一个事实,每个信仰都有一种图形的性质。就肯定性句子说,一个事实与这个图形相似,那个信仰就是真的;就否定性句子说,没有这样一个事实,则那个信仰是真的。他认为凡不真的信仰就是假的。罗素声称,他始终以追求确定性为最高目的,热心寻找独立于人而存在的真理,提倡精确的哲学。他把逻辑分析看作是哲学的本质,认为哲学上的进步主要由分析得来。他晚年承认自己没有达到目的。他是分析哲学家之中“形而上学”传统最多的一个。

(舒伟光)

逻辑思想

罗素总结和发展了前辈们的数理逻辑成果,在数理逻辑发展史上起了承先启后的作用。他对数理逻辑的主要贡献有:①建立了一个完全的命题演算和谓词演算(见命题逻辑、谓词逻辑)。②建立了一个完全的关系逻辑和抽象的关系理论,丰富了数理逻辑原理。③提出了摹状词理论。摹状词指称某一个具有特定性质的事物,它所指称的事物应是唯一的。当摹状词所需要的唯一性不存在时,含有它的命题的真假可以有不同的理解。罗素认为这样的命题为假。他的摹状词理论是后来讨论摹状词问题的基础。④提出了解决悖论的重要理论——类型论(见悖论)。罗素认为,悖论产生的根源在于假定,一类事物可以包括通过本类的整体而定义得到的东西作为分子,例如,一切类所构成的类也是一个类。这样的类是“不合法的全体”。承认“不合法的全体”就要引起“恶性循环”的错误,导致自相

矛盾。他提出类型论的主要目的就在于禁止恶性循环。⑤从逻辑演算出发,再加上两个新的非逻辑公理,推导出一般算术和康托尔集合论。罗素指出,单纯从逻辑推不出数学,必须再增加两个非逻辑公理,即无穷性公理和乘法公理。同时,他还强调逻辑和数学的深刻联系。此外,罗素还研究了“非证明的推理”。这种推理是在常识和科学中使用的,它与演绎推理不同,当其前提为真而且推理是正确的时候,所得的结论只具有或然性。这种推理要应用不能证明的、逻辑以外的原理。罗素提出了五个这样的原理,并把它们叫做公设。他认为,归纳法不属于这种原理,尽管归纳法有它的作用,但在非证明的推理中不能用作前提,而公设可以提供在为归纳法找寻合理根据时所需要的先在或然性。

中国社会改造思想

罗素是一个极其复杂的学者,他能够融诸多“矛盾”于一身:既能闭门书斋钻研高深莫测的学理,又能为自由和正义而战不惜锒铛入狱;既能埋头创造冷冰冰的纯哲学和数理逻辑,又能热情如火地探讨社会改造原理。本文则仅从其“实际哲学”的角度出发,探寻罗素社会改造思想的源流。

罗素的社会改造观是由以下三方面的思想而形成的:

1. “创而不有”主义

罗素对中国道家哲学情有独钟,在其著作《社会改造原理》的卷头就写有老子“生而不有,为而不恃,长而不宰”的名言。罗素认为,人类一切活动都发生于两个来源:冲动与愿望,冲动是人们行动的基础,它的范围大大超过了愿望。人的冲动和愿望可以分成创造性的和占有性的,在政治和私人生活里的最高原则都应该是促进一切创

造性的东西,从而减少围绕着占有的冲动的愿望。创而不有主义就是创造而不占有。罗素因此反对抑制冲动的西方基督教、中国礼教以及现代工业制度与经济制度,也反对基于占有冲动的战争,这是其和平主义以及个性解放思想的理论基础。

2. 方法论

即“实验的”(empirical)、“分析的”(analytic)、“细定的”(specific)。^① 实验的方法,使他相信真理必以直接经验为准,不能全以先天理论来判断是非;分析的方法,使他能以科学的态度考虑问题,不凭主观臆断;而细定的方法则使他不为陈见所拘,而依特定的问题选择适宜的细定的研究与解答,并施用不同的方案。这是罗素观察与分析社会问题的出发点。

3. 批判态度与怀疑精神

罗素被称为一个“热烈地怀疑者”。^② 他不仅具有学者所固有的理性主义和深邃目光;而且又有强烈的理想主义色彩;他是一个经得起失败的哲学家,他勇于正视自己体系中的矛盾,不断怀疑、修正和发展自己的思想;他反对任何宗教,批判违背科学精神的迷信与盲从;他是一匹世界思想史上的野马,任何缰绳都束缚不住,任何模子都无从套用;他是一位永远批判现实的理想主义者,但却几乎对所有通往理想的路径都提出了怀疑。因此梁启超称赞他具有“真正学者独立不惧的态度”,是“真正为人类自由而战的豪杰”。

罗素在来中国之前就已经声名远播了,他的三本关于社会批判和改造的著作已被译成中文。^③ 这三本书清晰地阐述了罗素的政治

① 赵元任:《罗素哲学的精神》,载《罗素月刊》第1期。

② 伍德·艾伦:《罗素:热烈地怀疑者》,孙乃修译,辽宁人民出版社,1988年。

③ *Principles of Social Reconstruction*, London, 1916; *Political Ideals*, New York, 1917; *Road to Freedom: Socialism, Anarchism and Syndicalism*, London, 1918.

观、经济观与社会改造观。他从两种基本的价值观——“和平主义”和“创造性冲动”的概念出发，对资本主义制度进行了批判，认为这是“一个把荣誉和权力赋予拥有大量财富的人而不是赋予智者的社会”，“没有财富，一个人就没有自由……没有权力，就没有发挥主动性的机会”。^①正是这种物质财富支配个人的前景导致了罪恶的资本主义体制，最终导致了世界战争。罗素也考察了三种社会改造的思想：工团主义、国家社会主义和基尔特社会主义。他认为工团主义反对国家过甚，而国家社会主义把权力过于付托国家，基尔特社会主义则介乎二者之间最为稳妥。这体现了典型的英国式调和精神。从中国现代历史上看，当时正是由于读了他的著作，中国的一批知识分子才成为基尔特社会主义的信徒。

来华之初，罗素对将自己固有思想与中国社会现实的结合持谨慎态度。在被屡屡问及中国的社会改造方案时，往往闪烁其辞，但是也时而难免发表几句先入之见。如“兄弟现对于中国改良的方法，暂不主张社会主义，当开发中国财源，以为现时应该从教育入手”；“假设我有统治中国工业之权，我将不求助于俄，而求助于美，其次求助于英”；“有一种方法，对于中国情形适宜，习惯近便，这法子没有俄国闹得那样热烈。然实行起来，可以有效，就是‘基尔特社会主义’”；“中国要想自立，非先把实业发达不可……中国要全然不经过资本阶级，恐怕不可能”。这些主张虽然零散而又都语焉不详，各有情境，但由于当时许多报章纷纷断章取义地转载，影响却很大。

罗素就布尔什维克主义问题也进行了多次演说。他的总态度是：贬其做法和后果，褒其动机与理想。他认为布尔什维克主义的主要弊病是招致了世界各国的反对，对内压抑人民自由，往往“以力制人，而非以德化人”，因此产生了权力分配的极度不均，他们所采取的手段已经偏离了他们的目的。他又指出了马克思主义宗教化的倾

① 引自本书所收罗素讲演，不再注明出处，编者注。

向,“马克思的社会主义,以共产主义为社会主义的真谛,硬不可稍稍假借,就陷入宗教态度的信仰”。但是罗素坚定地表示:“我相信世界上只有共产制度才能再造世界的幸福……现在俄国共产党对他们所提倡的制度的信仰固然是有点精简,手法有点辣,也许有点不到时期,但是他能使人民有一种别国没有的快乐;他能使人耐劳冒险而保存一种新鲜畅快的信仰,是黑暗的西欧所没有的。”所以当有些中国人企图借其批评为反俄反共大做文章时,罗素进行了坚决的澄清。虽然如此,罗素这些过于理智和超前的言论,无异于在那些热衷于布尔什维克道路的青年头上浇了一盆冷水,难免引起中国共产主义者的强烈反感。

不过这些都是罗素在未深入了解中国实情的前提下所发表的先人之见,罗素真正讲到社会改造问题还是他所作的题为“社会结构学”的五次讲演中。

其实早在罗素刚到北京,主人就把已拟好的讲演题目——“社会改造原理”交给罗素,但罗素以对中国问题尚待观察为由,先在北京大学讲了一些哲学问题,而后才以“社会结构学”为题进行了五次讲演。但他在此讲演中并没有直接提供中国的实际社会改造方案,而是着重于理论方法上的指导。

首先,罗素提出一定要循着科学的公律来进行社会改造。他说要用科学的态度来研究社会结构,依着自然的公律,而不是随着人的愿望。他指出:“我相信马克思的主张,社会的变迁,必依着科学的公律,要是有人擅把这公律违反了,一定非失败不可。世界的变迁,全赖科学智识的增进。”

他还高度赞扬了共产主义理想。他表白:“我是一个共产主义者……我相信世界上只有共产主义制度能再造世界幸福,医治战争留下来的病态,能使人觉得除剥削外还有值得做的事情。”他认为,即使共产制度一样别的好处都没有,单就它能用一种创造的信仰而使人信奉,就已经是世界希望了。